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2020 年)

二〇二〇年八月

##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期债券时，除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 （一）债券的投资风险

#### 1、利率风险

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金融货币政策、经济总体运行状况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债券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因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的形式，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化，从而使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2、偿付风险

本公司目前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在债券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 3、资信风险

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在报告期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公司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是，由于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公司所处行业自身的运行特点、宏观调控及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在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因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使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受到不利影响。

#### 4、评级风险

在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和债券信用进行跟踪评级。虽然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好的竞争优势和领先的市场地位，但在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及公司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任何影响公司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都将影响公司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使债券的投资者面临一定的评级风险。

### （二）公司相关风险

1、2018-2019年末及2020年6月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16.66亿元、143.84亿元和153.99亿元，存货金额逐年递增，其中占比较大的为工程施工、开发成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已对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计提了减值准备，但发行人所从事的汽车加工制造等业务板块对存货的周转率有较高的要求，若存货产品较长时间未能实现销售，形成长时间的产品积压，则不可避免的对存货价值形成负面影响。近两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73、0.56和0.26，呈现下降趋势，存货转化为现金或应收账款的速度变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若未来发行人存货出现积压或大幅跌价，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2、发行人是马鞍山市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随着马鞍山市政府近年来对城市基础设施、民生工程等方面投入的不断加大，公司业务规模可能会持续扩张，债务融资规模也相应扩大。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全部有息债务（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不含专项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456.93亿元和512.60亿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9.12%及62.19%。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资产负债率仍保

持在较高水平，如果公司未来无法有效控制债务规模，将对公司的偿债能力造成一定的压力。

3、近两年及一期，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6.30 亿元、7.76 和 2.4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5.40 亿元、7.05 亿元和 3.29 亿元，盈利水平存在一定程度波动，如果不能采取有效措施提升盈利水平，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可能将受到一定影响。

4、近两年及一期，发行人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12.97 亿元、18.76 亿元和 6.83 亿元。发行人作为马鞍山市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投资、运营主体，将会持续获得马鞍山市政府的补助支持。但如果补贴款不能及时到位或国家相关政策出现变化，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5、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包括子公司马鞍山市普邦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性对外担保业务）43.74 亿元，占净资产的 11.06%，占总资产的 4.18%。公司制定了专门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以规范对外担保行为，防范担保风险，且被担保企业目前经营以及财务状况正常，发行人出现代偿的可能性很小。若未来由于经济周期的影响，被担保企业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将面临担保代偿风险，从而对发行人正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6、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为 79.65 亿元，其他应收款净值为 49.79 亿元，规模较大。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马鞍山市财政局的土地整理款等，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以及当地土地出让进度的影响，存在不能及时收回款项的可能性，从而将对公司的现金流状况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7、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规模合计 54.11 亿元，规模较大，占发行人 2020 年 6 月末总资产的比率为 5.17%，受限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投资性房地产、长期应收款等。若发行人无法按时偿还相关借款，相关受限资产将面临转移风险，发行人的正常经营将因此受到影响。

8、2018-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子公司华菱星马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72.92 亿元、63.83 亿元和 34.35 亿元，分别实现净利润 0.61 亿元、0.38 亿元和 -0.99 亿元，华菱星马盈利能力显著降低，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9、根据华菱星马及发行人的公告，华菱星马控股股东星马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华神建材与吉利商用车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股份转让前，星马集团直接持有华菱星马 24,136,112 股股份，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华神建材持有华菱星马 60,544,793 股股份。星马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华菱星马合计 84,680,905 股股份，占华菱星马总股本的 15.24%，为华菱星马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吉利商用车集团将持有华菱星马 84,680,905 股股份，占华菱星马总股本的 15.24%，为华菱星马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尚须取得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和相关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批准后方可实施，能否获得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通过相关部门对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批准及本次公开征集转让能否实施完成均存在不确定性。截至 2019 年末，华菱星马总资产为 124.31 亿元，占发行人总资产比例为 12.86%；2019 年度，华菱星马营业收入为 63.83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例为 74.02%。参照中国证监会对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判断条件：“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以上”，若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实施，将构成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7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8
一、 公司基本信息.....	8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8
三、 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8
四、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9
五、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9
六、 中介机构情况.....	9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10
一、 债券基本信息.....	10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三、 资信评级情况.....	21
四、 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4
五、 偿债计划.....	24
六、 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26
七、 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9
八、 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32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34
一、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34
二、 投资状况.....	43
三、 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43
四、 公司治理情况.....	4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43
第四节 财务情况.....	4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4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4
五、 资产情况.....	46
六、 负债情况.....	4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9
八、 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5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50
第五节 重大事项.....	51
一、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51
二、 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51
三、 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51
四、 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51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5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52
三、 发行人为绿色/一带一路/扶贫专项公司债券发行人.....	52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52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52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2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53
财务报表.....	55

担保人财务报表.....67

## 释义

江东控股、集团、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年上半年度（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世纪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大公国际	指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公司出资人、马鞍山国资委	指	马鞍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华菱星马	指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通安检测	指	马鞍山市通安机动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港华燃气	指	马鞍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江东控股
外文名称（如有）	Jiangdong Holding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Jiangdong Holding Group
法定代表人	张道祥
注册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 花山区花雨路 3 号
办公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 花山区金溪路 456 号汇金国际大厦 B 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3000
公司网址	http://www.jdkgjt.com.cn
电子信箱	jdkgjt@mas.gov.cn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胡成兵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 456 号汇金国际大厦 B 座
电话	0555-8338090
传真	0555-8338375
电子信箱	jdholdings@163.com

### 三、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网址	www.sse.com.cn 及/或 www.szse.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 456 号汇金国际大厦 B 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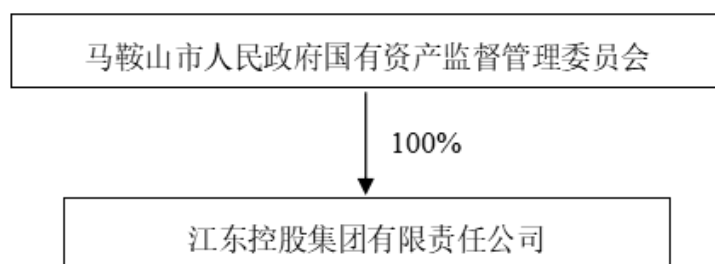


####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马鞍山市人民政府（马鞍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马鞍山市人民政府（马鞍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信息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为进一步推进《江东控股集团深入实施国资国企改革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三年（2020-2022年）行动实施方案》工作，经集团党委研究，决定：李平同志任集团总经理助理，免去其集团副总会计师职务。

#### 六、中介机构情况

#####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人代理人

债券代码	112470.SZ；151204.SH；151670.SH
债券简称	16江控01；19江控01；19江控02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9层
联系人	陈光、彭晶、祝磊
联系电话	010-56571639

债券代码	135295.SH；145127.SH；163094.SH；163467.SH
债券简称	16江东01；16江东02；20江东01；20江东04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闸路 669 号 33 层
联系人	许楨
联系电话	021-38675871

债券代码	124697.SH
债券简称	PR 马城投
名称	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红旗南路 1659 号
联系人	叶有志
联系电话	0555-8360927

### （三）资信评级机构

债券代码	124697.SH
债券简称	PR 马城投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01

债券代码	112470.SZ；151204.SH；151670.SH；163094.SH；163467.SH
债券简称	16 江控 01；19 江控 01；19 江控 02；20 江东 01；20 江东 04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 一、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24697.SH
2、债券简称	PR 马城投
3、债券名称	2014 年马鞍山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14 年 4 月 24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1 年 4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7.1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自第 3 年即 2017 年起至

	2021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利息；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付息日为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4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全额支付了2019年的利息并支付了20%的债券本金。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设置提前还本条款，自存续期第3年即2017年起至2021年，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债券代码	135295.SH
2、债券简称	16 江东 01
3、债券名称	山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16年3月11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1年3月11日
8、债券余额	19.6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5.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一次性还本。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即2017年至2021年的3月11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3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全额支付了2019年的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已触发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已触发回售选择权条款，回售金额为0.40亿元。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	不适用

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12470.SZ
2、债券简称	16江控01
3、债券名称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16年10月27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1年10月27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8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一次性还本。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即2017年至2021年的10月27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10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全额支付了2019年的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45127.SH
2、债券简称	16江东02
3、债券名称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16年11月1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1年11月2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4.1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一次性还本。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即2017年至2021年的11月1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11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全额支付了2019年的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51204.SH
2、债券简称	19江控01
3、债券名称	江东南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19年3月12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2年3月12日
7、到期日	2024年3月12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5.0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一次性还本。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即2020年至2024年的3月12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3月12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全额支付了2019年的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

	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报告期内，未触发该条款。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报告期内，未触发该条款。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51670.SH
2、债券简称	19 江控 02
3、债券名称	江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19 年 6 月 14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19 年 6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4.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一次性还本。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即 2020 年至 2024 年的 6 月 14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 6 月 14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全额支付了 2019 年的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报告期内，未触发该条款。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

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报告期内，未触发该条款。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63094.SH
2、债券简称	20 江东 01
3、债券名称	江苏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20年1月17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3年1月17日
7、到期日	2025年1月17日
8、债券余额	23.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一次性还本。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即2021年至2025年的1月17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1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1月17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1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尚未到第一次付息日。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报告期内，未触发该条款。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报告期内，未触发该条款。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63467.SH
2、债券简称	20 江东 04
3、债券名称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3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4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3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一次性还本。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即 2021 年至 2025 年的 4 月 23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4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 4 月 23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4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尚未到第一次付息日。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报告期内，未触发该条款。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报告期内，未触发该条款。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24697.SH

债券简称	PR 马城投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汇入在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5 亿元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用途全部用于省道 S314（当涂至博望段）改建工程项目和马鞍山市城东水系综合治理生态工程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资金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是否约定全部或部分用于疫情防控	否
募集资金约定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已实际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截止报告签发日，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的具体用途（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5295.SH

债券简称	16 江东 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汇入在徽商银行马鞍山新银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总额	2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0 亿元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用途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偿还贷款及偿还直接债务工具等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资金，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资金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是否约定全部或部分	否

用于疫情防控	
募集资金约定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已实际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截止报告签发日，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的具体用途（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2470.SZ

债券简称	16江控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1月1日汇入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总额	3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2020年6月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30亿元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资金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是否约定全部或部分用于疫情防控	否
募集资金约定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已实际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截止报告签发日，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的具体用途（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45127.SH

债券简称	16江东0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1月2日汇入在徽商银行马鞍山新银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用途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偿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资金，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资金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是否约定全部或部分用于疫情防控	否
募集资金约定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已实际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截止报告签发日，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的具体用途（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1204.SH

债券简称	19 江控 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3 月 12 日汇入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5 亿元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用途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资金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是否约定全部或部分用于疫情防控	否
募集资金约定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已实际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截止报告签发日，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的具体用途（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1670.SH

债券简称	19江控0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6月14日分别汇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湖东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2020年6月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5亿元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用途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资金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是否约定全部或部分用于疫情防控	否
募集资金约定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已实际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截止报告签发日，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的具体用途（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3094.SH

债券简称	20江东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分别汇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马鞍山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总额	23.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依照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23亿元扣除必要发行费用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资金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是否约定全部或部分用于疫情防控	否

募集资金约定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已实际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截止报告签发日，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的具体用途（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3467.SH

债券简称	20 江东 0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分别汇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马鞍山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总额	7.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34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依照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 4.65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尚未使用资金为 2.34 亿元。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资金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是否约定全部或部分用于疫情防控	否
募集资金约定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已实际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截止报告签发日，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的具体用途（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 资信评级情况

#### （一）最新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24697.SH
债券简称	PR 马城投
评级机构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0年7月16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的“主体及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和定义”：AAA 评级含义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AA 评级含义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AA+评级介于AAA和AA之间。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与前次评级结果相同；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影响

债券代码	112470.SZ
债券简称	16江控01
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0年7月1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的“评级结果释义”：A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AA+评级介于AAA和AA之间。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与前次评级结果相同；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影响

债券代码	151204.SH
债券简称	19江控01
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0年7月1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的“评级结果释义”：A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AA+评级介于AAA和AA之间。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与前次评级结果相同；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影响

债券代码	151670.SH
债券简称	19江控02
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0年7月1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的“评级结果释义”：A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AA+评级介于AAA 和 AA 之间。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与前次评级结果相同；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影响

债券代码	163094.SH
债券简称	20 江东 01
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0年7月1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的“评级结果释义”：A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AA+评级介于AAA 和 AA 之间。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与前次评级结果相同；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影响

债券代码	163467.SH
债券简称	20 江东 04
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0年7月1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的“评级结果释义”：A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AA 评级含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

	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AA+评级介于AAA和AA之间。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与前次评级结果相同；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影响

**（二）主体评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情况**

**1. 保证担保**

**1) 法人或其他组织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抵押或质押担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方式增信**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偿债计划**

**（一）偿债计划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偿债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24697.SH

债券简称	PR 马城投
偿债计划概述	PR 马城投（14 马城投债）起息日为 2014 年 4 月 24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 1 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4 月 24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2019 年度利息及本金已按期足额支付。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	---

债券代码：112470.SZ

债券简称	16江控01
偿债计划概述	16江控01起息日为2016年10月27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10月27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2019年度利息已按期足额支付。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有

债券代码：135295.SH；145127.SH

债券简称	16江东01；16江东02
偿债计划概述	16江东01起息日为2016年3月11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11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6江东02起息日为2016年11月1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11月1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6江东01的2019年度利息及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本金已按期足额支付，16江东02的2019年度利息已按期足额支付。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51204.SH；151670.SH

债券简称	19江控01；19江控02
偿债计划概述	19江控01起息日为2019年3月12日，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3月12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19年度的利息已按期足额支付。 19江控02起息日为2019年6月14日，付息日为2020年

	至 2024 年每年的 6 月 14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19 年度的利息已按期足额支付。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63094.SH；163467.SH

债券简称	20 江东 01；20 江东 04
偿债计划概述	20 江东 01 起息日为 2020 年 1 月 17 日，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 月 17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 江东 01 尚未到第一次付息日。 20 江东 04 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4 月 23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4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 江东 04 尚未到第一次付息日。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 六、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24697.SH

债券简称	PR 马城投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公司在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PR 马城投”设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依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省道 S314（当涂至博望段）改建工程项目和马鞍山市城东水系综合治理生态工程建设项目，无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是

债券代码：135295.SH

债券简称	16 江东 01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公司在徽商银行新银支行为“16 江东 01”设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依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偿还贷款及偿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资金，无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是

债券代码：112470.SZ

债券简称	16 江控 01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公司在中信银行马鞍山分行为“16 江控 01”设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依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无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是

债券代码：145127.SH

债券简称	16 江东 02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公司在徽商银行新银支行为“16 江东 02”设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依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偿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资金，无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是

债券代码：151204.SH

债券简称	19 江控 01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为“19 江控 01”设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依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无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是

债券代码：151670.SH

债券简称	19江控02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公司在中信银行合肥分行、兴业银行马鞍山分行、中国工商银行马鞍山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马鞍山湖东路支行为“19江控02”设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依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无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是

债券代码：163094.SH

债券简称	20江东01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马鞍山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为“20江东01”设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依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23亿元扣除必要发行费用外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是

债券代码：163467.SH

债券简称	20江东04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马鞍山分行为“20江东04”设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依照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4.65亿元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尚未使用资金为2.34亿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无

影响（如有）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是

## 七、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24697.SH、1480245.IB
会议届次	2020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20年8月25日
召开地点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456号汇金国际金融中心2号楼16层会议室
召开原因	审议《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协议转让华菱星马股权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同意本议案的持有人所持债券共8,301,000张，占本期未偿还债券总张数的55.34%；反对本议案的持有人所持债券0张，占本期未偿还债券总张数的0%；弃权的持有人所持债券0张，占本期未偿还债券总张数的0%。 根据投票结果，议案获得了代表本期未偿还债券总张数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协议转让华菱星马股权的议案》获得同意，并形成有效决议。
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按照会议决议逐步落实中。

债券代码	135295.SH
会议届次	2020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20年8月25日
召开地点	安徽省马鞍山市金溪路456号秀山大道汇金国际金融中心1606室
召开原因	审议《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同意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16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12,550,000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64.03%；反对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0家机构；弃权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0家机构。 根据投票结果，议案获得了代表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有效决议。
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按照会议决议逐步落实中。

债券代码	112470.SZ
会议届次	2020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20年8月25日
召开地点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456号汇金国际金融中心2号楼16层会议室
召开原因	审议《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协议转让华菱星马股权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同意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12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16,256,990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54.19%；反对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0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为0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0.00%；弃权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0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0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数额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0.00%。根据投票结果，议案获得了代表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协议转让华菱星马股权的议案》获得同意，并形成有效决议。
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按照会议决议逐步落实中。

债券代码	145127.SH
会议届次	2020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20年8月25日
召开地点	安徽省马鞍山市金溪路456号秀山大道汇金国际金融中心1606室
召开原因	审议《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同意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7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7,500,000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75.00%；反对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2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为850,000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8.50%；弃权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1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800,000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数额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8.00%。根据投票结果，议案获得了代表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有效决议。
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按照会议决议逐步落实中。

债券代码	151204.SH
会议届次	2020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20年8月25日
召开地点	安徽省马鞍山市金溪路456号秀山大道汇金国际金融中心1606室
召开原因	审议《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协议转让华菱星马股权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同意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7 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 12,200,00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 81.33%；反对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0 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为 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 0.00%；弃权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0 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 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数额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 0.00%。根据投票结果，议案获得了代表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协议转让华菱星马股权的议案》获得同意，并形成有效决议。
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按照会议决议逐步落实中。

债券代码	151670.SH
会议届次	2020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20 年 8 月 25 日
召开地点	安徽省马鞍山市金溪路 456 号秀山大道汇金国际金融中心 1606 室
召开原因	审议《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协议转让华菱星马股权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同意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8 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 7,800,00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 52.00%；反对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0 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为 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 0.00%；弃权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0 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 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数额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 0.00%。根据投票结果，议案获得了代表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协议转让华菱星马股权的议案》获得同意，并形成有效决议。
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按照会议决议逐步落实中。

债券代码	163094.SH
会议届次	2020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20 年 8 月 25 日
召开地点	安徽省马鞍山市金溪路 456 号秀山大道汇金国际金融中心 1606 室
召开原因	审议《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同意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14 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 15,900,00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 69.13%；反对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2 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为 700,00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 3.04%；弃权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

	<p>有人代理人共计 0 家机构。</p> <p>根据投票结果，议案获得了代表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有效决议。</p>
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按照会议决议逐步落实中。
债券代码	163467.SH
会议届次	2020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20 年 8 月 25 日
召开地点	安徽省马鞍山市金溪路 456 号秀山大道汇金国际金融中心 1606 室
召开原因	审议《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p>同意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8 家机构，其所持有的债券合计 5,600,000 张，其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 80.00%；反对该议案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0 家机构；弃权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0 家机构。</p> <p>根据投票结果，议案获得了代表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有效决议。</p>
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按照会议决议逐步落实中。

#### 八、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债券代码	124697.SH
债券简称	PR 马城投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持续关注和了解了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持续督导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公司按时偿付债券利息。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报告期内，主承销商广发证券已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披露《2014 年马鞍山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披露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债券代码	163094.SH; 163467.SH
债券简称	20 江东 01; 20 江东 04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其职责。其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20 江东 01、20 江东 04 于 2020 年发行，尚未到首次年度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公告期。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2020 年 5 月 8 日、2020 年 6 月 1 日和 2020 年 7 月 29 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应披露的临时事件进行了公告。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5295.SH; 145127.SH
债券简称	16 江东 01; 16 江东 02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其职责。其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出具 2019 年度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2020 年 5 月 8 日、2020 年 6 月 1 日和 2020 年 7 月 29 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应披露的临时事件进行了公告。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已披露《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及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披露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债券代码	112470.SZ
债券简称	16 江控 01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其职责。其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广发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已在2020年6月22日出具2019年度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受托管理人已于2020年5月6日、5月29日、7月30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应披露的临时事件进行了公告。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已披露《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披露地址：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债券代码	151204.SH; 151670.SH
债券简称	19江控01; 19江控02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其职责。其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在2020年6月22日出具2019年度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受托管理人已于2020年5月6日、5月29日、7月30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应披露的临时事件进行了公告。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已披露《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披露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 一、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 1、主营业务概况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房地产综合开发；市政府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运营管理；投资及资产管理、非融资性担保；土地整理开发；资产租赁（不含金融租赁、工业地产租赁）；工程项目建设及咨询服务（不含工业地产）；投资信息咨询、代理中介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经营模式

##### （1）汽车加工制造业

发行人加工制造板块业务收入来自五级子公司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菱星马目前主要业务涉及重卡、专用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涵盖重卡底盘、重卡整车、混凝土搅拌车、散装水泥车、混凝土泵车、半挂牵引车、工程自卸车、发动机、变速箱、车桥等。

发行人专用车业务和重卡业务拥有各自独立的采购系统，其中星马专用车采购模式实行 ERP 管理模式，将采购、生产、销售紧密结合在一起，生产车间根据销售部门下达的订单组织生产，并向采购部门下达原材料采购清单，采购部门负责采购合同签订、采购订单下达、订单跟进和向财务审计部门申请付款等工作；华菱汽车采购模式实行供应链管理新模式，推行物资采购信息化，实施第三方物流和准时制采购，生产管理部门根据生产计划下达 SAP 采购计划，采购部门负责合同签订、订单下达、跟催、收货、入库、报账和申请付款等工作，物资管理部门负责所有采购物资的管理、配送工作。

华菱星马采购实行供应链管理新模式，推行物资采购信息化，实施第三方物流和准时制采购。生产管理部门根据生产计划下达 SAP 采购计划，采购部门负责合同签订、订单下达、跟催、收货、入库、报账和申请付款等工作，物资管理部门负责所有采购物资的管理、配送工作。

在供应商选择上，实行优胜劣汰管理机制，不定期实地考察供应商，逐步淘汰规模小、产能不足、质量不稳定的供应商，择优选择供货能力强、质量稳定、信誉度高的供货方，从而确保采购产品的质量。同时为了严格控制采购成本、确保采购质量，华菱星马杜绝独家供货行为，对采购入库的产品均进行严格的检验。

在物资管理上，公司倡导“零库存”理念，引入第三方物流，由供应商在第三方物流公司建立外库，从采购计划、物资入第三方物流库、生产拉动计划、物料配送、送检入库、上线使用等所有环节进行沟通和协调。在物资的信息流管理上，通过 SAP 系统来实现对整个物流过程的管控。同时为方便物资的及时配送，还启用“条形码”系统对所有物资进行全程跟踪管理，目前华菱星马已形成了一个稳定、高效、可靠的物流系统。

在采购结算上，华菱星马按月对采购款进行排款支付，对长期合作的供应商保有一定比例的应付款项余额，一般账期在 1 个月左右。在半年度时，华菱星马会对主要的发动机供应商结欠款项进行结算清付，以控制采购成本、维护合作关系。

华菱星马生产紧紧围绕市场订单，采取以销定产模式，每年年初制订年度生产计划，每月月初制订月度生产计划，按照提报订单的交货期合理排产，保证及时交货。充分利用和完善 SAP 系统来提高生产效率，在系统中通过销售订单促发生产订单、生产订单拉动物料需求计划、第三方物流公司根据该计划配送物资上生产线，整个生产过程严格有序，车辆下线后通过 SAP 系统进行报工、经质量检验合格后入库。

华菱星马重卡及专用车业务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推行 4S 店经销，鼓励经销商进行配套售后服务和配件经营，通过 DMS 经销商管理系统对经销商进行管理和风险控制。围绕既定的渠道开发目标，进一步完善销售体系建设。同时，为了避免经销商之间的恶性竞争，制定了相应管理制度，通过网络实行严格的区域化管理，促使整个销售系统在有序的环境中良性发展。对于优质经销商和新晋经销商，华菱星马在商务政策、服务及备件政策、金融政策等各个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帮助其积极开拓市场、扩大销售。华菱星马积极运用金融工具促进销售，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合作关系，为信誉良好的客户提供承兑仓和银行按揭服务。以金融手段促进销售，不仅有效解决了流动资金的周转，还加强了风险控制。

华菱星马国内销售区域主要以北方市场和华南市场为主，集中在安徽、广东、江西等地区。在海外市场销售上，主要采取经销商销售模式，自营出口和代理出口相结合。目前公司专用汽车和整车产品已销往海外多个国家，抢占了北非、中东、俄罗斯、东南亚、南美等海外市场。公司深入推广国际化战略，积极与国外客户、行业协会组织、经贸代表团等接洽；维护巩固现有渠道和销售网络，利用上海国际车展、宝马展和广交会平台寻找商机；设置专人维护的电子商务平台，广泛搜集合作和询盘信息，开拓发展新客户新市场。

## （2）天然气业务

发行人天然气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四级子公司马鞍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的运营收入。

港华燃气是经马鞍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 2003 年 5 月 26 日批准（批准文号马外贸【2003】37 号），由发行人与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按 50%：50%股权投资设立的一家中外合资企业。2003 年 7 月 1 日正式挂牌营运，注册资本 1,300 万美元。

根据马鞍山市政府备忘录精神，港华燃气在马鞍山市区范围内享受专营权。经营范围包括：城市燃气（含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的生产、输配、销售及相关经营服务（含客户服务）；城市燃气工程项目（含管网）及相关设施的建设与运营；城市燃气工程（含管网）设计与施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批发、零售燃气燃烧器具及零配件、配套装置、厨具、仪表、五金交电、家用电器；从事橱柜的销售、安装及配套服务；燃气缴费以及其他燃气相关服务（除涉及配额、许可证及国家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2018 年 5 月 31 日，沿江大道（牛渚路—皖能电厂）天然气次高压管道工程置换工作启动，该工程的建成并网运行，将为保障老市区的供气提供第二条气源管线，同时也为港华燃气地下次高压的贯通奠定了基础。

目前港华燃气的主要采购来源为中石油西气东输销售分公司的“西气”一线气源和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近年来天然气采购量与销售量逐年增加。

城市管道燃气工程是现代化城市的标志之一，较瓶装液化石油气具有安全系数更高的特点，是未来发展的必然趋势。港华燃气将发展管道燃气作为公司主营业务方向，管道燃气的采购量、销售量、燃气管道长度均逐年快速增长，用户也逐年递增。截至 2018 年末，港华燃气的燃气销量 26,399 万立方米、民用户数超过 40 万户，管道天然气供应规模在马鞍山市排名第一，覆盖率 98%，用气结构日趋优化。

## （3）房地产业务

发行人房地产板块主要分为安置房、棚改及廉租房等保障房建设和商品房建设两部分，保障房项目主要有微山花园安置房、乔山三期安置房项目、超山花园廉租房、向山镇棚户区改造项目等，商品房项目只有东湖瑞景项目。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发行人计划不再新增房地产开发业务，只有存续的保障房项目在建设中，大多接近尾声，待完工后逐年确认收入。

发行人保障性住房的业务模式为：发行人承接的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主要为廉租住房、安置房及城市棚户区改造等项目。保障房业务一般由项目所在地政府或相关责任主体委托发行人承建，发行人与相关主体签订相关业务合同，合同中明确销售价格、支付时间安排等。项目建设期间，由发行人自行筹资，支付项目建设资金，待项目完工验收合格移交给相关职能部门后，职能部门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回购款。

## （4）土地整理开发

发行人作为马鞍山市市级最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公用事业投资、产业投资和土地整理开发主体，在马鞍山市社会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发行人土地整理开发的来源、范围和土地性质包括：国企改革、搬迁、破产企业及旧城改造形成的国有存量土地，发行人通过市场方式，对国企改革、搬迁、破产等以及旧城改造形成的国有存量土地进行整理开发，收回原先土地证；项目配套土地，对城建开发项目配套土地，发行人通过市场方式，实施土地整理开发。发行人土地开发的范围为市辖区范围内土地，开发土地的性质为：国有存量土地、建设用地。

发行人实施的土地整理开发主要涉及拟开发土地前期征迁以及实施“三通一平”或“七通一平”等前期一级开发业务。另外，发行人目前涉及的土地整理开发业务均在 2016 年以前获得，不涉及新增土地储备工作，符合财综[2016]4 号文的相关要求。

## 3、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行业地位

### （1）汽车加工制造业

公司主要从事专用汽车、重卡底盘、重卡整车及核心零部件等业务，属于汽车制造行业中的商用车行业，细分行业属于载货汽车子行业。

商用车行业是典型的规模经济行业，规模和协同效应明显，行业集中度的不断提高，使得具有规模优势的企业竞争力不断增强。随着重型货车市场需求不断扩大，以及产品盈利水平吸引，各企业产能规模持续增加，同时一些原本不生产重型货车的汽车厂家也进入重型汽车领域，使重型货车的市场竞争压力趋于增大。总体来看，商用车行业竞争激烈，集中度较高，规模效应明显。

近年来，我国商用车产量经历了由低位缓慢增加到迅猛增长再到高位维持稳定的发展过程。2008年以前，全国商用车产量保持在200万辆的水平上下波动，2008年至2010年，受到国家投资拉动和政策支持，商用车市场保持高速增长态势，产量增加近100万辆，增速高达28.19%。2011年至2015年，随着宏观经济下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商用车市场需求有所回落，产量有所下降，但仍保持在340万辆的水平之上。2016年以来，商用车市场开始有所恢复，市场规模保持缓慢上涨，2019年，商用车产销量分别为436万辆和432.4万辆，分别上涨1.87%和下滑1.08%，市场相对稳定。

2018年，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推动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落实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投资政策，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继续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发展态势。全年共产销商用车427.98万辆和437.08万辆，同比增长1.69%和5.05%，但增速分别比上年回落12.13个百分点和8.90个百分点。

2019年，尽管由于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运力过剩等不利因素导致汽车整体市场行情低迷，但在基建投资回升、提前实施国六排放标准、新能源物流车快速发展等利好因素的影响下，商用车行业仍有一定发展空间。全年供产销商用车436万辆和432.4万辆，同比增长1.87%和下滑1.08%，分别比上年增加0.18个百分点和回落6.13个百分点。

## （2）天然气行业

### 1）天然气行业现状

我国天然气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近十年来天然气剩余可采储量快速增长。2019年，全国石油勘察新增探明地质储量11,18亿吨。总体上看，中国天然气资源潜力大于石油，将进入天然气储量、产量快速增长的发展阶段。2019年，国际油价稳步上升，油气行业逐渐回暖。

2019年，天然气产量1,736.20亿立方米，同比增长9.8%；与2012年相比，产量增加659亿立方米，年均增长7.06%。2019年，天然气进口量9,656万吨，比上年增长6.9%；进口量与国内产量之比由2012年的0.4:1扩大到0.77:1。天然气进口持续快速增长。目前，随着全国供气管网的形成和保证供气安全的需要，我国天然气供给已经形成多气源供气的局面，但西部仍是最主要的供应地。

2016年以来，由于天然气价格下调及环保趋严等因素共同影响，天然气下游需求增长的动力提升，2017年天然气消费量2,404亿立方米，增长14.8%，2018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突破2,800亿立方米，消费增速正在回升，2019年中国天然气消费达3,03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9.0%，预计2020年消费需求达3,290亿立方米。消费结构方面，城市燃气依然是主要消费构成。天然气应用于居民生活、工商业、发电、交通运输、分布式能源等多个领域。

总体来看，2019年我国天然气总供给量（自产+进口）同比增加197.72亿方，其中自产气增加126亿方，进口气增加71.72亿方，自产气是增量供给的主力。

### 2）行业政策

2017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了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总体思路和

主要任务。《意见》强调，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要坚持问题导向和市场化方向，体现能源商品属性；坚持底线思维，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坚持严格管理，确保产业链各环节安全；坚持惠民利民，确保油气供应稳定可靠；坚持科学监管，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坚持节能环保，促进油气资源高效利用。《意见》明确，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总体思路是：针对石油天然气体制存在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深化油气勘查开采、进出口管理、管网运营、生产加工、产品定价体制改革和国有油气企业改革，释放竞争性环节市场活力和骨干油气企业活力，提升资源接续保障能力、国际国内资源利用能力和市场风险防范能力、集约输送和公平服务能力、优质油气产品生产供应能力、油气战略安全保障供应能力、全产业链安全清洁运营能力。通过改革促进油气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大幅增加探明资源储量，不断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实现安全、高效、创新、绿色，保障安全、保证供应、保护资源、保持市场稳定。“十三五”期间，油气产业的市场化改革将加快推进，进一步还原能源商品属性，构建有效竞争的市场结构和市场体系。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城市人口将保持较快增长速度，在国家加快发展城市燃气和节能政策的指导下，以天然气为主的城市燃气市场需求旺盛。

### 3) 行业发展前景及发行人行业地位

“十二五”期间，马鞍山市天然气管网设施建设经历了一个高速发展期，新建天然气高压管线 10 公里，次高压管线 8 公里，中低压管道 100 多公里。“十二五”期间的重点管网建设项目主要有：川气东送二、三期工程，市区次高压环状管线 50 公里（DN400），S314 省道次高压管线及江东大道次高压联络线 70 公里（DN400），城市管网改造、升压（DN200-300 中压管 20 公里），LNG 应急调峰站，东部高压管线 30 公里（DN600）以及市政道路管线及调压设施（DN160-315 中压管线 150 公里，区域调压站 40 座）等。“十三五”期间与中国石化签订的合同气量为 2016 年 2.4 亿方、2017 年 2.6 亿方、2018 年 2.8 亿方、2019 年 3 亿方，LNG 的采购是根据气量储备情况进行采购。总之，未来五年马鞍山天然气供应依然将保持较快的增速。

发行人燃气类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子公司马鞍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自 2003 年成立以来，公司始终秉承“以客户为尊”的优质服务理念，经过十多年的发展，燃气客户超过 35 万户，年天然气销售量达 2.3 亿立方米，管网长度逾 1,000 公里。十年来，公司多次获得全国“安康杯”竞赛优胜企业、全国双爱双评先进企业、全国优质投资项目、省外商投资优秀企业、市级文明单位等多项荣誉。截至 2018 年 9 月底，港华燃气的燃气销量 19,265.67 万立方米、民用户数超过 352,813 户，管道天然气供应规模在马鞍山城市排名第一，用气结构日趋优化，预计未来工商用户占比将不断增加。

### (3)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 1) 我国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2019 年国内生产总值达 99.1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6.1%。2019 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51,478 亿元，较上年增长 5.4%。其中，东部地区投资比上年增长 4.1%，中部地区投资增长 9.5%，西部地区投资增长 5.6%，东北地区投资下降 3.0%，降幅收窄 0.7 个百分点。从增长百分点总体来看，通过大规模的投资建设，国民经济发展瓶颈的城市基础设施水平有了大幅度提高，经济发展的基础和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经济发展潜力不断增强。

由于经济稳定发展以及政府的大力支持，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将不断扩大。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对于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总体来看，城市基础设施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

#### 2) 行业政策

总体上看，国家一直将基础设施行业作为重点扶持对象，政府在财政补贴、税收优惠

和减免方面的政策对行业发展影响较大。2017年2月国务院印发的《“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明确了我国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的主要目标，到2020年，基本建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部分地区和领域率先基本实现交通运输现代化。中国交通运输部发出《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公路水路交通运输领域的实施意见》，继续鼓励民间资本投资交通运输建设，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等领域。

马鞍山位于长江下游的皖江城市带，是安徽省的东大门，毗邻江苏南京，是南京都市圈核心层城市，长三角城市经济协调会成员城市，皖江城市带成员城市，现辖三区三县，总面积4,042平方公里。改革开放以来，马鞍山经济社会得到快速发展，国内生产总值、财政收入、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农民纯收入等主要经济指标已达长三角城市群平均水平。2019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将马鞍山作为长三角区域中心区之一，加快建设芜湖马鞍山江海联运枢纽。

2010年1月，国务院正式批复《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该规划站在国家区域发展总体战略的高度，明确了示范区建设的总体要求，就是立足安徽，依托皖江，融入长三角，联结中西部，积极承接产业转移，不断探索科学发展新途径，努力构建区域分工合作、互动发展新格局，加快建设长三角拓展发展空间的优选区、长江经济带协调发展的战略支点和引领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增长极。

2011年8月，国务院批准了安徽省行政区划调整，含山、和县两县划入马鞍山市。马鞍山市根据这一变化提出了“拥江发展”战略，将含山与和县的发展纳入全局统筹规划，调整完善了市“十二五”发展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以及产业发展、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等和各类专项规划，引领一江两岸协调发展。其中，着力打造一江两岸、拥江发展的中心城区，在改造提升老城区、加快滨江新区和秀山新区建设的同时，逐步推进中心城区向当涂、和县两个方向拓展，建设以江心洲为核、以长江之水为轴的滨江大城市。着力构建六大城市组团，即核心城区组团、姑孰组团、博望组团、历阳组团、郑蒲港组团、环峰清溪组团。在长江两岸各打造5个产业功能区，按照“产业集聚、科技支撑、生活配套、设施完善、生态良好”的要求，在长江以东地区着力打造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湖高新区、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博望高新区和濮塘休闲度假区5个产业功能区；在长江以西地区规划建设郑蒲港新区、乌江工业园、含山高速道口工业园、北部温泉旅游度假区和绿色食品产业园区5个产业功能区，努力建成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双重载体。在长江两岸各建设5个中心镇，在长江以东地区重点建设濮塘、湖阳、石桥、黄池、年陡5个中心镇，在长江以西地区重点建设昭关、林头、运漕、陶厂、香泉5个中心镇，进一步明晰功能定位，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镇服务功能，增强吸纳周边人口的承载能力。

2016年5月，国家发改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正式印发《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规划显示，长三角城市群在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范围内，由以上海为核心、联系紧密的多个城市组成，主要分布于国家“两横三纵”城市化格局的优先开发和重点开发区域。规划范围包括三省一市的26个城市，马鞍山市被纳入其中，规划期为2016年至2020年，远期展望到2030年。规划特别提到要将马鞍山纳入合肥都市圈，建设巢湖至马鞍山城际铁路，实现与合肥的城铁对接，成为连接合肥南京两大都市圈的重要交通枢纽；同时郑蒲港二期纳入规划港口枢纽建设，G4211南京至马鞍山段国家高速公路改扩建等一系列涉及马鞍山市的基础设施建设，成为促进南京都市圈和合肥都市圈融合发展的纽带，加快融入长三角城市群的步伐，获得更多的发展资源和机遇。

根据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马鞍山市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工作包括：“推动商合杭高铁含山段、郑蒲港铁路早日通车，宁马城际铁路尽早开工，加快巢马高铁建设，推进宁和城际铁路二期、宁扬宁马城际铁路等项目前期工作；推进宁马高速‘四改八’完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围乌路改建项目尽快开工，加快皖S105连接线与苏S338、皖S446与苏S126、皖S328与南京新浦合公路、G346与苏S356等城际‘断头路’对接，力争宁和高速前期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加快郑蒲港二期建设，加强与连云港、合肥港等合作。”

### 3) 发行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在马鞍山的地位及竞争优势

公司是马鞍山市级最大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担负着马鞍山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的重要任务。公司根据马鞍山市政府授权，从事马鞍山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和大型社会事业项目建设；城区土地整理、开发及配套设施的建设；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经营管理；环境整治类公益性项目的建设；保障性住房项目的开发和建设。发行人通过多渠道融资，有力的促进了马鞍山市经济社会的发展，为加快“两型”社会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获得的财政资金规模也逐年增长，经营规模逐年扩大。根据国发【2014】43号文要求，发行人将逐步剥离政府融资职能，但发行人可作为马鞍山市重要的“城市运营商”，通过市场化运营机制参与政府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同时作为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者，运用市场化手段盘活国有资产，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和有序进退。

公司作为马鞍山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企业，充分享受到国家及地方政府政策导向和区位优势带来的发展机遇。总体来讲，具有以下优势：

#### I. 区位优势

发行人所在的马鞍山市位于长江下游的皖江城市带，东北方与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溧水县和高淳县交界；西南方与安徽省芜湖市和宣城市接壤。马鞍山市为南京都市圈核心层城市，是安徽向长三角地区发展和长三角城市向内地延伸的重要门户，具有独特的区位优势。马鞍山市陆路交通便利，宁铜铁路、宁芜高速公路、205国道、313、314省道穿过本境，距离南京禄口国际机场仅38公里。同时，马鞍山港是天然深水良港，为长江十大港口之一、国家一类口岸。

此外，发行人位于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为我国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的重点发展区域，具有要素成本较低、产业基础和配套能力较好等综合优势。

#### II. 突出的垄断优势

发行人作为马鞍山市最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和产业投资主体，其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燃气、公交运输、供水等公用行业，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市场相对稳定，持续盈利能力较强，经营的资产均具有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随着马鞍山市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产品需求量将持续稳定地增长，发行人的业务量和效益将同步增加。

#### III. 政府支持优势

由于公司在马鞍山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中的核心地位，马鞍山市政府及各有关部门给予公司政策、资金等多方面的大力支持。

2019年，全市经济运行总体呈现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态势。实现生产总值（GDP）2,100亿元，比上年增长8%；工业经济较快增长，按可比价格计算，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8.5%；在大规模减税降费40.4亿元的政策背景下，全年实现财政收入284.6亿元，比上年增长5.2%。经济总量和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宏观环境和有力保障。

#### IV. 银企合作优势

公司与各商业银行开展广泛的合作。公司目前已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徽商银行等国内和省内外主要银行签订了信贷合作协议，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同时，公司全面开展“银企对接”，与信托、租赁等金融机构建立全面的良好合作关系，多元化的融资结构逐步建立，并在企业债、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等直接融资方面实现了突破。

#### V. 项目运作优势

近年来公司在进一步夯实资本实力的基础上，重点支持了城市路网和国省干道建设、宁安城际铁路项目、马鞍山长江大桥配套工程、体育会展中心、慈湖工业园、市政公园、徽山花园安置房项目、东部污水处理厂工程、慈湖河综合整治等一系列城市基础设施项目、



公建项目和民生工程建设。在市政项目运作方面，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对于未来进一步提升城市运营水平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VI. 多元化发展优势

作为马鞍山市规模最大的国有资产运营主体，公司按照市政府的产业政策的导向要求，承担着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重任，积极进行各领域投资。公司目前管理的国有资产领域涵盖公用事业、工业地产、能源交通、金融、环保、旅游等行业，并通过子公司马鞍山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华菱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形成了多元化的投资格局，进一步优化了企业资产结构，提高了企业整体盈利能力。

### （二） 经营情况分析

#### 1.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加工制造业	331,409.18	291,116.71	12.16	68.49	367,304.49	313,429.05	14.67	69.11
土地整理	74,907.00	19,972.28	73.34	15.48	72,210.00	17,417.32	75.88	13.59
天然气销售	37,236.87	31,803.95	14.59	7.70	41,233.60	37,695.79	8.58	7.76
房地产行业	2,367.44	704.76	70.23	0.49	661.80	904.42	-36.66	0.12
融资租赁	2,490.21	821.24	67.02	0.51	2,860.36	1,828.30	36.08	0.54
公用事业	1,970.85	8,330.40	-322.68	0.41	4,077.64	10,205.43	150.28	0.77
经营权租赁	8,842.26	3,082.16	65.14	1.83	8,503.57	2,161.55	74.58	1.60
担保业务	2,057.57	-	100.00	0.43	977.86	-	100.00	0.18
餐饮服务	1,129.16	196.67	82.58	0.23	1,609.73	798.05	50.42	0.30
其他收入	159.87	615.64	-285.09	0.03	546.38	602.04	-10.19	0.10
贷款收入	1,167.46	34.03	97.08	0.24	430.24	0.87	99.80	0.08
检测收入	93.83	-	100.00	0.02	90.97	59.25	34.87	0.02
其他业务收入	20,029.58	35,025.98	-74.87	4.14	30,950.53	47,193.94	-52.48	5.82
合计	483,861.29	391,703.84	19.05	100.00	531,457.16	432,296.02	18.66	100.00

#### 2. 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的理由：公司下属多个业务板块涉及产品及服务种类繁多，无法按产品及服务口径进行统计披露。

#### 3.经营情况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服务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变动比例超过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业务情况，分别说明相关变动的的原因。

（1）发行人天然气销售业务毛利率增幅为 70.05%，主要系天然气销售价格上升所致。

（2）发行人房地产行业业务收入增幅为 257.73%，毛利率增幅 291.57%，主要系本期销售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同时房地产业务成本有所下降。

（3）发行人融资租赁业务成本降幅为 55.08%，毛利率增幅为 85.76%，主要系融资租赁业务资金成本有所下降所致，成本下降与毛利率上升保持一致。

（4）发行人公用事业收入降幅为 51.67%，毛利率增幅为 114.72%，主要系受疫情影响相关业务收入降低所致。

（5）发行人担保业务收入增幅为 110.42%，主要系子公司担保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6）发行人餐饮服务板块业务成本降幅为 75.36%，毛利率增幅为 63.79%，主要因受疫情影响，餐饮收入大幅下降，住宿收入降幅较小，餐饮服务综合成本下降，毛利率变动方向与成本变动一致。

（7）发行人其他收入板块业务收入降幅为 70.74%，毛利率增幅为 2,697.77%，主要系疫情影响相关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8）发行人贷款业务收入增幅为 171.35%，业务成本增幅为 3,812.01%，主要系追偿收入增加，同时追偿成本较大所致。

（9）发行人检测业务成本降幅为 100.00%，毛利率增幅为 186.78%，主要系子公司通安检测运营成本降低所致，毛利率变动方向与成本变动一致。

（10）发行人其他业务板块业务收入降幅为 35.29%，毛利率降幅为 42.67%，主要系来自子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减少所致。

### （三）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78,421.11 万元，占报告期内销售总额 16.2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报告期内销售总额 0%。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超过报告期内销售总额 30%的披露销售金额最大的前 5 大客户名称

适用 不适用

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8,614.07 万元，占报告期内采购总额 9.8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报告期内采购总额 0%。

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超过报告期内采购总额 30%的披露采购金额最大的前 5 大供应商名称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四） 新增业务板块分析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且收入占到报告期收入 30%的

是 否

### （五） 公司未来展望

“十三五”期间是马鞍山市发展的重要时期，公司将按照马鞍山市委、市政府《关于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实施意见》精神，加大改革力度，坚持市场化运营方向、“管资本”理念、党的领导等原则，力争到“十三五”末打造成为“以提升城市承载能力和城市资源价值等为投资方向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届时，公司产业投资水平不断提升、类金融服务运营更加稳健、资产运营模式持续创新、城市建设和土地运营与城市发展步调趋同、文化旅游产业彰显特色、养老产业初具规模。同时，公司现代企业制度运营更加有效，经营管理体制基本健全，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 二、投资状况

（一）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三、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是由马鞍山市人民政府 100%控股的企业，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服务、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由公司自身独立控制并支配，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公司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纳税、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控股股东未干预公司的会计活动，公司独立运作，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二） 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三） 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一）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和经营有关的往来款划分为经营性，否则为非经营性。

（二）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是

（三）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92,199.62 万元，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33%，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四）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 第四节 财务情况

#####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10,460,796.44	9,666,465.42	8.22	-
2	总负债	6,505,978.99	5,715,084.55	13.84	-
3	净资产	3,954,817.44	3,951,380.87	0.09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43,154.44	3,634,639.85	0.23	-
5	资产负债率（%）	62.19	59.12	5.19	-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65.14	62.20	4.73	-
7	流动比率	1.65	1.85	-10.81	-
8	速动比率	1.10	1.17	-5.98	-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7,343.71	1,064,115.58	40.7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年度末增加40.71%，主要系筹资活动产生的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现金净额大幅增加所致。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483,861.29	531,457.16	-8.96	-
2	营业成本	391,703.84	432,296.02	-9.39	-
3	利润总额	26,608.05	33,242.33	-19.96	-
4	净利润	24,199.34	32,246.79	-24.96	-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9,594.32	-28,246.34	-75.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75.58%，主要系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增加所致。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26.13	28,309.87	16.31	-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162,874.93	155,154.05	4.98	-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5,548.51	33,510.39	-20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06.08%，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8,744.07	61,440.77	-293.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93.27%，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87,470.29	244,191.12	14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40.58%，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68	0.77	-11.69	-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2	存货周转率	0.26	0.37	-28.91	-
13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3	0.03	0.00	-
14	利息保障倍数	1.00	0.93	7.58	-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69	1.55	-55.4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同期减少55.48%，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所致。
16	EBITDA利息倍数	1.52	1.42	6.87	-
1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
18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请见上表。

## 五、资产情况

### （一）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 1.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688,839.16	1,268,553.63	33.13	详见主要资产的变动原因（1）
应收账款	796,536.04	634,202.14	25.60	-
其他应收款	497,889.57	467,593.04	6.48	-
存货	1,539,930.76	1,438,431.17	7.06	-
其他流动资产	82,226.06	66,970.07	22.7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133.86	110,133.86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600,177.90	525,661.61	14.18	-
投资性房地产	1,273,981.54	1,304,404.25	-2.33	-
固定资产	723,837.48	745,727.60	-2.94	-
在建工程	2,221,577.52	2,157,619.03	2.96	-
无形资产	472,514.63	478,326.99	-1.2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9,435.75	299,185.82	0.08	-

## 2.主要资产变动的的原因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 33.13%，主要系融资金额同比增加所致。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 1. 各类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所担保债务的债务人、担保类型及担保金额（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披露受限原因及受限金额（如有）
货币资金	191,495.45	-	-	承兑及按揭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20,293.17	-	-	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71,359.42	-	-	借款、信托、债券等
固定资产	49,863.08	-	-	售后回租及抵押
无形资产	61,045.43	-	-	抵押
长期应收款	47,021.69	-	-	质押取得借款
合计	541,078.24	-	-	-

#### 2.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营业总收入或资产总额低于合并口径相应金额 50%

√适用 □不适用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母公司持有的股权中权利受限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骏马公司	115.86	0.94	98.84	70.10	质押借款
鑫马秀投	39.84	0.31	100.00	56.25	质押借款
合计	155.70	1.25	-	-	-

## 六、负债情况

### （一）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 1.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11,214.05	350,051.25	17.47	-
应付票据	276,965.83	285,605.68	-3.03	-
应付账款	375,260.40	269,161.43	39.42	应付账款较上年末增加39.42%，主要系贷款有所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49,313.74	223,130.10	11.73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9,211.04	916,680.10	48.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48.28%，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1,378.61	18,470.58	286.44	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286.44%，主要系新增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借款	1,020,661.17	784,685.92	30.07	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30.07%，主要系质押借款和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2,031,054.47	2,107,369.15	-3.62	-
长期应付款	597,494.16	652,426.87	-8.42	-

## 2.主要负债变动的原因

请见上表。

## 3.发行人在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尚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二）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借款总额 512.60 亿元，其中短期有息借款 182.04 亿元；上年末借款总额 456.93 亿元，其中短期有息借款 150.83 亿元；借款总额总比变动 12.18%。

报告期末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报告期内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且借款金额达到 1000 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新增逾期有息债务且单笔债务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 （四）上个报告期内逾期有息债务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 （五）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无

## （六）后续融资计划及安排

### 1. 后续债务融资计划及安排

上半年融资计划及安排执行情况、下半年大额有息负债到期或回售情况及相应融资安排：

根据公司 2020 年的融资计划，2020 年上半年已按计划发行公司债券 30 亿元、PPN20 亿元以及债权融资计划 20 亿元进行融资，2020 年下半年主要需偿还债权融资计划 10 亿元、PPN 21 亿元以及中期票据 7 亿元等，后续集团将使用自有资金及继续运用各种融资工具等方式，按期足额偿还到期债务，并结合当前金融环境和政策调整变化情况，适时调整资本结构和持续优化融资结构。

### 2. 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国家开发银行	0.65	0.65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7.00	2.10	14.90
中国进出口银行	4.00	-	4.00
中国工商银行	28.47	20.81	7.66
中国银行	14.25	8.49	5.76
中国建设银行	39.80	15.95	23.85
交通银行	15.00	3.00	12.00
徽商银行	59.50	52.21	7.29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	5.50	2.70	2.80
中国光大银行	80.00	33.10	46.90
中国农业银行	4.93	1.30	3.63
中国民生银行	62.45	50.24	12.21
中信银行	81.00	32.10	48.90
兴业银行	36.00	26.85	9.15
浦发银行	7.12	5.26	1.86
平安银行	25.00	17.40	7.60
邮储银行	24.00	7.17	16.83
广发银行	19.50	8.30	11.20
华夏银行	20.00	10.00	10.00
浙商银行	20.00	5.00	15.00
杭州银行	20.00	10.00	10.00
合计	584.17	-	271.54

上年末银行授信总额度：542.62 亿元，本报告期末银行授信总额度 584.17 亿元，本报告期银行授信额度变化情况：41.55 亿元

### 3. 截至报告期末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

25 亿元

##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2.6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7.38 亿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10	理财收益	0.00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1.4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1	-
营业外收入	6.85	政府补助和其他非经常损益	6.85	-
营业外支出	0.04	非经常损失	0.04	-
其他收益	0.59	政府补助	0.59	-
资产处置损益	0.01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0.01	-
所得税影响	0.24	-	0.01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	-0.87	-	0.00	-
合计	6.66	-	7.38	-

#### 八、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超过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0%

是 否

#### 九、对外担保情况

##### （一）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余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的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上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4.44 亿元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0.70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43.74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是 否

##### （二）对外担保是否存在风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大事项

### 一、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 （一）发行人及其董监高被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是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发生其他重大负面不利变化等情形：是 否

### 四、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承诺，除以下事项外，无其他按照法律法规、自律规则等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 （一）法规要求披露的事项

重大事项明细	披露网址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最新进展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其他事项	www.sse.com.cn	2020-04-30	无	无
其他事项	www.sse.com.cn	2020-04-30	无	无
其他事项	www.sse.com.cn	2020-05-27	无	无
其他事项	www.sse.com.cn	2020-07-27	无	无

#### （二）公司董事会或有权机构判断为重大的事项

1、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子公司华菱星马就客户拖欠华菱星马货款事宜通过司法程序、协商和解等方式解决，要求偿还货款，共涉及28个单位金额合计412,476,942.62元。

2、本公司子公司华菱星马为购买其公司产品而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开展按揭贷款、保兑仓及融资租赁等信用销售业务的客户提供回购担保。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按揭贷款业务回购担保未结清余额为358,579.29万元；保兑仓业务回购担保未结清余额为24,101.00万元。

3、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公司子公司华菱星马垫付逾期按揭贷款、逾期融资租赁及保兑仓款项金额合计为27,686.13万元，本公司已将代垫款转入应收账款并计提坏账准备。

4、2020年7月22日，华菱星马控股股东星马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华神建材与吉利商用车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星马集团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若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获得批准并得以实施，将导致华菱星马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公司将不

再控股华菱星马。吉利商用车集团将成为华菱星马控股股东。参照中国证监会对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判断条件：“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以上”，若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实施，将构成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

##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为绿色/一带一路/扶贫专项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半年度报告》  
之盖章页）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8月31日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6,888,391,590.38	12,685,536,285.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7,099,135.87	342,955,918.77
应收账款	7,965,360,384.96	6,342,021,366.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0,938,246.68	83,181,042.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78,895,667.72	4,675,930,421.1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399,307,635.51	14,384,311,667.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2,260,606.87	669,700,736.85
流动资产合计	46,252,253,267.99	39,183,637,437.62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1,338,646.68	1,101,338,646.68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01,029,774.75	911,460,611.59
长期股权投资	6,001,779,023.06	5,256,616,073.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739,815,373.51	13,044,042,472.13
固定资产	7,238,374,837.71	7,457,275,972.32

在建工程	22,215,775,229.34	21,576,190,299.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25,146,279.98	4,783,269,868.09
开发支出	326,047,872.07	249,046,650.27
商誉	1,659,323.49	1,659,323.49
长期待摊费用	56,358,181.25	59,047,169.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029,008.88	49,211,467.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94,357,546.11	2,991,858,180.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355,711,096.83	57,481,016,734.70
资产总计	104,607,964,364.82	96,664,654,172.3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112,140,491.80	3,500,512,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69,658,349.47	2,856,056,806.15
应付账款	3,752,603,964.60	2,691,614,293.30
预收款项	529,523,705.30	417,144,820.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226,790.30	77,375,470.49
应交税费	85,309,565.07	105,491,741.06
其他应付款	2,493,137,440.87	2,231,301,001.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92,110,363.03	9,166,800,969.11
其他流动负债	713,786,098.88	184,705,761.79
流动负债合计	28,097,496,769.32	21,231,003,364.43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206,611,708.68	7,846,859,209.70
应付债券	20,310,544,664.89	21,073,691,467.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974,941,573.89	6,524,268,735.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0,195,201.98	475,022,69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62,293,149.44	35,919,842,109.55
负债合计	65,059,789,918.76	57,150,845,473.9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577,351,681.31	27,671,516,324.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7,222,175.34	197,240,728.13
专项储备	185,853.19	118,116.65
盈余公积	579,930,224.88	579,930,224.88
一般风险准备	2,075,567.30	2,075,567.30
未分配利润	5,074,778,900.30	4,895,517,553.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431,544,402.32	36,346,398,514.93
少数股东权益	3,116,630,043.74	3,167,410,183.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548,174,446.06	39,513,808,698.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4,607,964,364.82	96,664,654,172.32

法定代表人：张道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邦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萍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956,051,545.41	8,106,089,705.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12,697,152.44	3,135,627,152.4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3,081,502,799.93	12,765,920,592.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6,296,443.11	266,296,443.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1,752,333.16
流动资产合计	28,916,547,940.89	24,275,686,226.71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5,669,500.00	245,669,500.00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738,179,675.97	17,006,957,175.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855,393,382.35	9,112,726,605.65
固定资产	458,472,428.47	472,100,178.89
在建工程	13,252,885,306.74	12,775,311,084.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0,476.94	196,839.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1,414,472.46	661,414,472.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212,325,242.93	40,274,375,856.64
资产总计	70,128,873,183.82	64,550,062,083.3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20,000,000.00	6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500.00	34,5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82,897.10	2,933,936.04

应交税费	7,656,969.06	8,853,118.40
其他应付款	2,420,870,928.04	2,188,592,970.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17,774,766.45	7,302,699,947.32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15,668,420,060.65	10,103,114,471.8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4,587,925,000.00	2,221,075,000.00
应付债券	20,310,544,664.89	21,073,691,467.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339,228,902.06	4,171,564,651.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237,698,566.95	27,466,331,119.40
负债合计	42,906,118,627.60	37,569,445,591.2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90,193,064.46	20,115,878,326.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91,103.20	6,091,103.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9,930,224.88	579,930,224.88
未分配利润	3,646,540,163.68	3,278,716,837.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222,754,556.22	26,980,616,492.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128,873,183.82	64,550,062,083.35

法定代表人：张道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邦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萍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838,612,911.70	5,314,571,620.03
其中：营业收入	4,838,612,911.70	5,314,571,620.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75,276,680.54	5,491,013,604.83
其中：营业成本	3,917,038,409.10	4,322,960,152.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174,337.45	63,134,782.93
销售费用	154,981,758.14	167,521,165.76
管理费用	276,842,908.68	250,574,596.23
研发费用	83,918,494.92	88,704,301.32
财务费用	688,320,772.25	598,118,606.27
其中：利息费用	807,787,316.89	686,851,216.75
利息收入	126,346,053.20	93,725,523.11
加：其他收益	59,291,246.69	30,684,965.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90,668.16	83,423,744.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7,711,367.30	-121,887,081.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5,807.53	-14,197,081.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5,879,028.82	-198,417,437.56
加：营业外收入	685,487,179.90	531,256,063.65
减：营业外支出	3,527,674.21	415,324.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080,476.87	332,423,301.81

列)		
减：所得税费用	24,087,124.69	9,955,422.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993,352.18	322,467,879.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993,352.18	322,467,879.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261,346.54	283,098,687.7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7,267,994.36	39,369,191.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265.21	-2,105.7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552.79	-2,105.7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52.79	-2,105.7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552.79	-2,105.7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712.42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1,872,086.97	322,465,773.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	329,242,793.75	283,096,582.04

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370,706.78	39,369,191.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张道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邦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760,862,452.84	724,930,188.68
减：营业成本	331,370,761.56	313,086,991.88
税金及附加	8,977,083.14	8,878,237.4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1,087,002.90	24,188,937.3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36,296,075.26	514,667,360.1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8,236,883.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868,470.02	-87,654,454.71
加：营业外收入	664,691,796.00	450,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7,823,325.98	362,345,545.29

列)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823,325.98	362,345,545.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823,325.98	362,345,545.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7,823,325.98	362,345,545.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道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邦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萍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37,848,637.91	4,195,915,834.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		

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3,500.00	1,241,356.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1,664,718.03	1,091,121,95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9,896,855.94	5,288,279,148.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58,252,165.29	3,480,688,803.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1,798,768.13	337,787,451.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261,179.55	146,218,120.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069,858.25	988,480,87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5,381,971.22	4,953,175,24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485,115.28	335,103,903.1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940,275.00	1,002,314,543.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60,686.75	47,270,232.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81,626.08	136,648,000.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33,44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346,053.20	93,725,523.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728,641.03	1,513,398,299.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6,126,240.87	663,824,202.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1,043,120.00	235,166,431.5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7,169,360.87	898,990,634.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440,719.84	614,407,665.0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09,259,427.09	4,619,117,082.3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8,753,749.53	463,627,848.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08,013,176.62	10,082,744,930.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42,095,728.38	5,314,914,827.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0,386,736.95	1,219,878,098.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827,786.66	1,106,040,762.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33,310,251.99	7,640,833,688.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4,702,924.63	2,441,911,241.7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04,178.64	69,378.6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332,281,268.15	3,391,492,188.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41,155,822.27	9,152,034,494.7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4,973,437,090.42	12,543,526,683.25

法定代表人：张道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邦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萍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580,943.41	227,687,089.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883,265.84	1,262,149,61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464,209.25	1,489,836,703.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397,288.70	174,192,007.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97,350.71	8,015,755.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41,415.37	16,914,652.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111,111.96	177,591,44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747,166.74	376,713,86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717,042.51	1,113,122,838.7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937,500.00	1,006,314,543.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8,236,883.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57,736.07	54,179,714.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595,236.07	1,108,731,140.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8,967,025.74	174,084,657.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6,160,000.00	274,5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5,127,025.74	448,604,657.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531,789.67	660,126,483.2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93,655,000.00	3,617,495,905.2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93,655,000.00	8,617,495,905.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55,033,333.32	3,976,8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5,845,079.75	1,046,629,063.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70,878,413.07	5,023,479,06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2,776,586.93	3,594,016,841.8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849,961,839.77	5,367,266,163.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6,089,705.64	4,854,002,395.0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1,956,051,545.41	10,221,268,558.80

法定代表人：张道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邦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萍

## 担保人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